

# 17张徐州会战照片，侵略者亲手留下的自证材料 16岁少年再次捐赠侵华日军罪证

## 见证历史的17张照片

“这些照片不是冰冷的物件，而是侵略者亲手留下的自证材料，没有任何辩驳的空间。”4月1日，在邳州市禹王山抗日阻击战遗址纪念馆，一场简朴而庄重的捐赠仪式顺利完成。捐赠者是一位年仅16岁的少年——来自徐州沛县的于聆鹏。他将自己收集到的17张记录1938年徐州会战的日军原版照片，郑重地交到了纪念馆工作人员手中。

现代快报/现代+记者 张晓培 文/摄



于聆鹏(右)将照片捐赠给邳州市禹王山抗日阻击战遗址纪念馆

于聆鹏向现代快报记者介绍，此次捐赠的17张照片，是日军随军人员当年亲手拍摄、手写标注的一手原始资料，目前上面的战时日语标注已经全部完成翻译。

照片中，有日军联合轰炸徐州火车站的现场记录，有日军高举军旗侵占徐州城的画面。每一个画面，都是从侵略者视角留下的历史“切片”和罪证材料，没有任何辩驳的空间。

“这些史料放在个人手里就是个普通的藏品，但是捐给纪念馆意

义就不同了，这是日军侵华的铁证，既可以告慰牺牲的先辈，也能直接回击否认历史的侵略者。”于是，于聆鹏决定将这17张照片捐赠给邳州市禹王山抗日阻击战遗址纪念馆。

纪念馆馆长张凡接收捐赠时称，馆方怀着极为庄重与肃穆的心情，接受了这份珍贵的徐州会战史料。“它是从日本侵略者的角度对整个徐州会战过程的一个记载，没有经过任何的修饰，更能真切地反映当年日军侵华的罪行，它是最直接

最有力的见证。”张凡说，此次捐赠让纪念馆在徐州会战时期部分史料展陈更有说服力，也让民族记忆更加深刻。“目前我们纪念馆正在筹备展陈的调整优化，下一步我们将把这17张照片进行布展。”张凡说。

邳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党组成员、三级主任科员鲁润在捐赠仪式上评价道，这场捐赠既是对历史的珍视，也彰显了青年一代的责任与担当。“这些照片承载着民族记忆与革命精神，展现了青年一代不忘国耻、弘扬爱国精神的初心与使命。”

## 16岁少年已多次捐赠侵华日军罪证

对于于聆鹏来说，这已不是他第一次向文博机构捐赠文物。此前，他先后向阜阳市博物馆捐赠过数十件文物，向侵华日军南京大屠杀遇难同胞纪念馆捐赠过日军“花见部队”相册，盖有“南京陷落纪念”邮戳的山川仪仁信件等重要史料。在他手中，还有两份正在鉴定的疑似1855部队出纳账单，以及上百份待梳理核实的抗战相关史料。这个少年的话语里，有着超越年龄的清醒与坚定：“不能让先辈的牺牲被掩盖，不能让历史的真相被篡改。”

捐赠的起点，源于童年的烙

印。于聆鹏回忆，自己6岁便跟着大伯开始接触老物件，小时候大伯带他参观侵华日军南京大屠杀遇难同胞纪念馆、雨花台的经历，让他记忆犹新，那些密密麻麻的遇难者名字，在他心中埋下了一颗种子：要让历史被铭记。

而这次整理徐州会战史料，更让他对“牺牲”二字有了刻骨铭心的理解。“我不让这些牺牲只停留在冰冷的数字里，这些实物证据就是最好的历史记录，能让后人真真切切记得，当年的中国人是抱着怎样的死志守护这片土地的。”

如今，于聆鹏的大伯也从最初

的引路人变成了坚定的支持者，鼓励他系统学习近代史、学好英语，未来走出国门去寻找流散在海外的侵华史料。而目前读高一的于聆鹏，也打算报考考古相关专业，把这件事一直做下去。“多找一份史料，就是给历史多留一份无法磨灭的证据。”他说。

17张照片，是一个16岁少年向历史交出的答卷，也是一代人接续守护民族记忆的缩影。在禹王山脚下，这些凝结着血与火的照片，将安放于它们最该被看见的地方——让后来者凝望，让真相永存。

## 凡人之躯托举生命

# 江苏10位见义勇为勇士光荣上榜

4月2日，江苏省见义勇为基金会发布2026年第一季度“省见义勇为勇士榜”，10位见义勇为勇士光荣上榜。他们当中，有冒着浓烟烈火，奋勇扑救的伤残退役军人陈华强；有跃入冰冷河中，奋力托举救人的大学生李伯成；有义无反顾，三进火场救助群众的军校学员郭浩瀚；有不顾安危，在7楼墙外悬空救人的保安队长张伟；有奋不顾身，数九寒天跃入水中勇救他人的普通居民刘正祥、王永兴、田蜜、吴建东和店员职工薛风、王春。

他们直面危险，挺身而出，勇救他人，以刻在骨子里的本能，融在血液里的基因，用凡人之躯托举生命，用大义之举温暖人间。在“十五五”开局之际，给江苏大地传递了人间温情，彰显了文明新风，弘扬了社会正气。

据悉，“省见义勇为勇士榜”发布后，省见义勇为基金会将及时组织开展走访慰问活动，进一步弘扬见义勇为精神，传递社会正能量，引领文明新风尚，在全社会持续营造“崇尚英雄、学习英雄、关爱英雄”的浓厚氛围。

通讯员 郭放 张涵  
现代快报/现代+记者 季雨



江苏省第一季度见义勇为勇士 通讯员供图

1. 郭浩瀚，男，汉族，2003年4月生，中共党员，武警工程大学军事基础教育学院学员。

2026年2月1日20时许，郭浩瀚在南京市六合区雄州街道文博家园小区散步时，发现小区某单元二楼突发火灾，便立即拨打救援电话，携带灭火器赶赴现场。郭浩瀚冲进火场房间，发现两位老人惊慌失措，将其带出，又返回房间救出屋内小孩，随后配合消防人员，将房间内着火的被褥拖出。

2. 张伟，男，汉族，1993年1月生，南京浦口康和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保安队长。

2026年1月2日12时许，南京市浦口区滨江和园小区，一老人不慎卡在7楼屋外阳台晾衣架架上。闻讯赶至的张伟发现7楼房门紧锁，且6楼阳台有防盗窗，施救困难，便奋力奔向8楼取出过道消防栓的水管，缠绕在腰间打成救生结，在同事帮助下从8楼爬至7楼窗台，最终将老人安全转移至屋内。

3. 刘正祥，男，汉族，1965年7月生，江阴市长泾镇泾东村新街三村村民。

2025年12月6日14时许，江阴市长泾镇泾东村新街三村附近河中(宽约20米、深约3米)，一辆轿车不慎落水，祖孙2人在水中紧抓车门呼救。刘正祥立即脱衣跳河，游至男孩身边，将其救上岸。后岸边群众向老人扔皮水管营救未果，刘正祥再次入河，将皮水管递给老人，合力将其救上岸。

4. 王永兴，男，汉族，1958年11月生，常州市武进区礼嘉镇礼嘉

村委周城桥村村民。

2026年1月5日13时许，王永兴在常州市武进区礼嘉镇礼嘉村委周城桥村西侧河边，突然听到水中呼救声，发现一老人仅头部浮在水面，王永兴立即从2米高的陡岸俯身跳入冰冷河中，游向深水区的落水老人，一把抓住其手臂，从深水区拼力拖拽其至岸边。

5. 薛风，男，汉族，1983年10月生，常州市常鲜德迎桂馒头店店员。

2025年11月30日14时许，薛风在常州市新北区玲珑河闸岸边发现两名孩童不慎落水拼命挣扎，便立即跳入冰冷水中施救，他一把抓住较近的孩童，将其托出水面，又回身拽拉在水中下沉的另一孩童，用双腿不停地踩水，最终成功将两名孩童推向岸边。

6. 田蜜，女，汉族，1990年9月生，苏州市工业园区娄葑街道临芳苑一区居民。

2025年12月23日20时许，田蜜路过苏州市工业园区陆泾路桥头时，发现一女子落水，便立即跳河向女子游去，从背后托住其腋下，奋力向河岸边拖拽，在岸边群众的帮助下，将女子营救上岸。上岸后，田蜜对女子进行心肺复苏，直至救护车赶到送医救治。

7. 陈华强，男，汉族，1985年6月生，中共党员，盱眙县太和街道办事处办事员。

2026年2月8日14时许，盱眙县盱城街道果园社区一民宅突发火灾，现场浓烟滚滚，途经此处的陈华强得知二楼一老人被困，不顾左膝伤痛(九级伤残)冲入火场，弯腰在浓烟中摸索至二楼，将被困老人护送至楼

下。面对持续扩大的火势，陈华强再次返回火场，凭借自己的专业消防知识，与社区干部一起，组织带领群众参与救援，成功扑灭明火。

8. 王春，男，汉族，1968年4月生，中共党员，响水县富达临港供排水有限公司职工。

2026年1月20日9时许，响水县陈家港镇响陈路大湾路段，一辆轿车因雪天路滑失控翻车坠河，驾驶员胡某被困车内。路过的王春立即跳入冰冷刺骨的河中，拼力游向落水轿车，打开车门，将不会水性的胡某拖向岸边，与岸边群众合力将其营救上岸。

9. 李伯成，男，汉族，2005年11月生，吉林大学通信工程学院信息工程专业大三学生。

2026年2月18日13时许，李伯成与父母在泰州市海陵区周山河桥附近突然发现一女子落水，离岸边15米远，李伯成迅速奔向现场，脱下衣服跳入冰冷河中，奋力向落水女子游去，抓住女子伸出的手，将其托住游向岸边。因周山河岸护墙较高，李伯成用力将女子托起，在父母帮助下成功救援。

10. 吴建东，男，汉族，1966年12月生，泰兴市黄桥镇野向村村民。

2026年2月11日14时许，泰兴市黄桥镇大南院南边九渠河，一女孩落水。吴建东听到呼救声后，立即赶到岸边营救，向女孩抛救生圈未果后，吴建东不顾自身胰腺炎旧疾，迅速拽住一根绳索，跳入冰冷刺骨的水中，游至女孩身边，用绳索牵引其靠岸。因河岸垂直陡峭，吴建东奋力托举女孩，后消防救援人员赶到将其成功救援上岸。